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行政人員徵才公告(第二次公告)	
徵才單位	護理部
職 稱	定期契約醫務管理組員
名 額	正取:1 人 (得依需要列備取 2 名，儲備期限 6 個月，定期契約期間自 114 年 1 月 16 日起至 114 年公務人員分發報到之日止)
上網期間	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至 民國 114 年 1 月 10 日
資格條件	1、 國內、外大學相關學系畢業者，並具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工作經驗。 2、 內部員工報考資格：任職本院契約行政助理(含照服員、定期契約行政助理或工作性質相當之專任研究助理)累計服務滿 5 年以上，需提出服務年資證明佐證。 3、 具有病房醫務管理之專業知識、熟悉 office 相關文書作業軟體工具。 4、 具備良好溝通協調、團隊合作能力、當責、積極任事，配合單位排班。 5、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且為退除役官兵者，優先錄用。 6、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7、 報名人數未達二人以上者，逕依規定再次公告，如確實無適當人選時，得以一人實施甄選。 8、 需配合護理部二級單位需求調整工作時間，每日上班時間仍依勞基法規定，適用四周變形工時。
工作項目	1、 <u>護理部二級單位</u> 各類醫材計價及查核、財產及二級庫存管理。 2、病患入(出)院(含治療)或手術報到等行政程序、轉院、轉床、病危、死亡等相關行政作業及診斷書申請、費用申請及核銷。 3、病歷管理、各類物品請修。 4、協助護理長電腦文書處理、文件及公文管理。 5、執行主管分配業務及臨時交辦事宜。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3年5月27日輔人字第1130037654號函核定『三所榮總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護理部
考試地點	本院第二綜合大樓 4 樓護理部教室
甄試項目	1、 筆試 (60%) 2、面試 (40%) 2、錄取標準：筆試或面試其中一科成績未達六十分或總成績未達七十分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，以筆試成績定其排序。
甄試時程	1、報名日期：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至 民國 114 年 1 月 10 日 17:30 截止收件。 2、筆試日期：114 年 1 月 14 日 (星期二) 上午 08:30 開始。 口試日期：114 年 1 月 14 日 (星期二) 上午筆試後。
聯絡方式	1、請檢附報名履歷表(格式自訂)、身分證正反面、畢業證書等相關文件 掃描檔，以電子郵件寄至 nina@vghtc.gov.tw ， 標題註明：姓名、應徵 01 月 14 日梯次之護理部定期契約醫務管理組員 (逾報名截止時間不予受理)。 (1)聯 絡 人：祝小姐 (2)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6048 (3)郵寄地址：40705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護理部 (4)電子信箱： nina@vghtc.gov.tw 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3、報名者如為院內現職人員，應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，並檢具主管同意書(如附件)。 4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5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 6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
備註	1、 請攜帶身分證、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應考。 2、 開始考試後，逾 10 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

